

序号	受理编号	受理方式	转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办结目标	是否办结	问责情况	备注
16	D3HZ20240728016	来电	郓城县张鲁集镇王进士村村西南养鸭场向村南水沟排放污水;村西1000米将有养殖鸭场,村东500米养殖场将把养殖污水排放至雷庄村河道,现雷庄村内河水发黑、发臭,导致鱼虾死亡。(多次举报)	郓城县	水	7月29日,郓城县人民政府组织菏泽市生态环境局郓城县分局、张鲁集镇政府、侯咽集镇政府、县畜牧服务中心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群众反映的养殖场名称为郓城雀羽养殖有限公司,位于郓城县张鲁集镇王进士村,现有8个养殖棚,肉鸭存栏量约12万只,建有黑膜氧化塘已满,该公司将新生产的养殖废水抽排到公司内南部的坑塘内,坑塘无防渗措施,废水外溢到公司东侧的沟渠内,流到侯咽集镇雷庄村村南河道内,造成河道内水质污染。现场未发现死鱼死虾。 2.该信件为重访件,7月22日,菏泽市生态环境局郓城县分局已对该公司的环境违法行为进行了立案调查,处以罚款,并对公司负责人孙某某移送公安机关实施行政拘留。	部分属实	1.7月22日,已对场区内养殖废水进行围堰封堵,确保养殖废水不再外排。 2.8月1日,菏泽市生态环境局郓城县分局委托第三方对引黄灌渠区河道内水质进行取样检测,依据检测结果进行处理。	消除环境污染,完善治污设施。	阶段办结	无	
17	D3HZ20240728017	来电	牡丹区胡集镇镇政府西南方向1公里“徐河”,河道内河水发黑,导致河道内鱼全部死亡。	牡丹区	水	1.7月29日,牡丹区人民政府组织菏泽市生态环境局牡丹区分局、区水务局、胡集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徐河长约42.6公里,自西向东流向,途径牡丹区、鄄城县,群众反映的水域为徐河下游段。调查组到信访件涉及的牡丹区辖区内徐河水域,通过使用无人机、皮划艇等设备进行全面排查,未发现污水直排现象,水体未见异常,未发现河道内鱼死亡现象。 2.7月31日,牡丹区胡集镇人民政府委托山东天衡检测有限公司对该水域进行水质检测,检测结果为地表水三类水质。 2.2024年7月30日,鄄城县人民政府组织鄄城县人民政府、鄄城县水务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鄄城县彭楼镇辖区有唐庄和周边村庄约500亩耕地,因降雨形成农田退水汇集流入徐河,未发现河道内鱼类死亡现象。	不属实	无	无	已办结	无	
18	D3HZ20240728018	来电	郓城县黄安镇张菜园村村北200米路东两个露天粪场,将鸡粪堆积在粪场内,雨天,粪水流淌至粪场外的耕地内,给村民造成不便。	郓城县	水	7月29日,郓城县人民政府组织黄安镇人民政府、县畜牧服务中心、菏泽市生态环境局郓城县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群众反映的两个露天粪场属于山东顺益田肥料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建于2021年5月,占地约10亩,建有生物有机质生产线一条,设计年处理量10万吨。两个露天粪场已于7月2日完成消纳,土地已复耕;北侧粪场暂存粪污已采取防雨、防渗、防溢流措施,场地内有少量积水,因前期强降雨存在粪水溢流情况。	属实	7月31日,该公司已完成北侧粪场溢流粪水的封堵,确保粪水不外溢。	完成封堵,消除污染。	已办结	无	
19	D3HZ20240728019	来电	牡丹区黄堽镇林楼村村东北角养猪场,向河道内排放养猪污水,造成河道河水浑浊发臭。	牡丹区	水	7月29日,牡丹区人民政府组织农业农村局、黄堽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林楼村无养猪场,林楼村北为任堂行政村,任堂村东有一处养猪场,建有20余立方米的储粪池,储粪池顶部高出地面约30厘米,底部及四面墙均为混凝土浇灌,上方由石棉瓦完整覆盖,雨水难以渗入储粪池。粪污进入储粪池,经发酵后还田。 2.附近村民在田间晾晒粪肥,被雨水冲刷至林楼村北与任堂村东的南北向沟渠,沟渠内存有少量积水,水体颜色为青色,稍有浑浊,有异味。	部分属实	7月31日,黄堽镇政府组织力量已将沟渠及沟渠边田地的现有粪污清运至距沟渠500米的菜园中还田。	清运粪污,提高群众满意度。	已办结	无	
20	D3HZ20240728020	来电	牡丹区何楼办事处丁李庄村村北100米路北,有约3个10多米半挂车那么多的建筑垃圾堆放。	牡丹区	固废	7月29日,牡丹区人民政府组织何楼街道办事处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该处确实存在建筑垃圾,是2024年春节前后城区工地的渣土车在夜间倾倒的,沿路间断堆放约20米。	属实	7月29日,牡丹区人民政府责成何楼街道办事处清除建筑垃圾。7月30日建筑垃圾已经清运完毕,沿路上已平整。	清除建筑垃圾	已办结	无	
21	D3HZ20240728021	来电	成武县永昌办事处大地玉米淀粉厂南侧200米乐城河,河水发绿散发恶臭味,导致河内鱼虾死亡。	成武县	水	2024年7月29日,成武县人民政府组织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和菏泽市生态环境局成武县分局对群众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乐成河永昌办事处大地玉米开发有限公司南侧河段共有5个雨水排放口,均未发现污水混流现象,河水较清,无异味,河内未见鱼虾死亡。沿河走访附近居民,居民表示未闻到来自乐成河的恶臭味。联合调查组对所反映问题点位的上下游河段进行了巡查,发现部分河段水面有绿藻和漂浮的生活垃圾。	部分属实	河内绿藻和漂浮的生活垃圾已打捞清理完毕。	清除漂浮物,消除水体污染。	已办结	无	
22	D3HZ20240728022	来电	每天6:00至18:00,曹县韩集镇吕海村村南200米有一木材加工厂,作业时产生较大噪音及木屑,噪音扰民严重,木屑均被风刮至村民耕地内,给村民带来不便。	曹县	噪声、固废	7月29日,曹县人民政府组织菏泽市生态环境局曹县分局、韩集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群众反映的吕海村木材加工厂为个体加工户,主要是利用粉碎机将收集的木材下脚料打碎后出售。现场核查时,该加工户未生产,厂区无围墙,物料覆盖不全,粉碎机无粉尘收集设施。	属实	7月29日,韩集镇政府工作人员与该个体加工户负责人沟通,负责人表示以后不再生产。	消除噪音、粉尘污染。	已办结	无	
23	D3HZ20240728023	来电	单县平原路北段单县忠意海鼎饲料有限公司,不定时向空气中排放工业废气,空气中弥漫臭味和酸臭味,味道刺鼻,影响附近居民正常生活;单县北外路东段宁丰水业有限公司,不定时向空气中排放工业废气,味道刺鼻,辣眼睛,呼吸会导出出现胸闷现象,给群众生活带来不便。	单县	大气	7月30日,单县人民政府组织菏泽市生态环境局单县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群众反映的单县忠意海鼎饲料有限公司污染问题与D3HZ20240727033反映问题一致。该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有组织废气经沉降箱冷却,二级水喷淋处理后通过烟筒高空排放,生产车间采取密闭方式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7月29日检查发现的“生产车间车间窗户未关闭,散发异味”问题,该公司已整改完毕。检查时,厂区周边有轻微发酵味道,无腥臭味和酸臭味。已经对该公司厂区无组织废气进行检测,检测结果尚未出具。 群众反映的菏泽市宁丰水业有限公司污染问题与D3HZ20240726024反映问题一致。该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有组织废气经尾气处理系统+干燥尾气处理系统后通过烟筒高空排放,无组织废气按照要求在密闭车间收集后处理。7月28日检查发现的“生产车间车间窗户未关闭,散发异味”问题,该公司已整改。检查时,厂区周边有轻微气味,未闻到刺鼻气味,没有辣眼睛等现象。已经对该公司厂区无组织废气进行检测,检测结果尚未出具。	基本属实	待检测结果出具后,依据检测结果依法处理。	加强废气管控,确保达标排放。	未办结	无	
24	D3HZ20240728024	来电	2024年7月18日至今,鲁西新区大成庄翡翠丽城小区建设工地向东侧道路排放泥水,造成道路积水,积水散发刺鼻气味。	鲁西新区	水	7月29日,鲁西新区管委会组织区规划建设局、丹阳街道办事处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该处正在拆迁区域,剩余一家户因地势较高边低,降雨时周围雨水向该处汇聚形成积水,部分积水发酵散发异味。对翡翠丽城小区工地进行现场核查,未发现排放泥水现象。	部分属实	7月29日,鲁西新区丹阳街道办事处组织人员对该处道路积水进行抽排、清理,并用石子将道路洼处垫平,目前已整改完成。	消除积水、消除异味。	已办结	无	
25	D3HZ20240728025	来电	郓城县陈坡乡坡里何庄桥附近河道内都是死鱼,河水散发刺鼻气味。	郓城县	水	7月29日,郓城县人民政府组织县水务局、菏泽市生态环境局郓城县分局、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服务中心、沿线乡镇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群众反映的何庄桥附近河道内死鱼问题位于郓郭河,河水主要来自上游箕山河,调查组对郓郭河主河道排查,郓郭河郓城境内沿河两岸无工业企业,无畜禽养殖,无生活污水排污口;郓郭河店反倒漾闸闸门开启,箕山河河水汇入郓郭河,河水流量较大,沿线河道多处发现死鱼,有明显异味。	属实	1.菏泽市生态环境局郓城县分局已向郓城县主管部门发函,要求对河道上上游郓城境内企业污染情况进行排查。 2.8月1日,郓郭河店反倒漾闸闸门已关闭,河道内死鱼已清理完毕。	打捞死鱼,消除污染。	阶段办结	无	
26	D3HZ20240728026	来电	单县创新路与向阳路交叉口东南150米有一晟丰饲料厂,产生酸臭味,且生产过程中产生噪音,影响附近居民生活。单县东外环与北阳路交叉口西北角尚舜化工有限公司,不定时会产生刺鼻气味。	单县	噪声、大气	7月30日,单县人民政府组织菏泽市生态环境局单县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群众反映的晟丰饲料厂为单县华英饲料有限公司,白天生产,夜间不生产,生产时破碎工序产生噪声,经检测,厂界噪声达标。饲料厂未进行封闭,有异味。已经对该公司厂区无组织废气进行检测,检测结果尚未出具。 群众反映的山东尚舜化工有限公司污染问题与D3HZ20240726038反映问题一致。该公司生产车间废气通过RTO+二级碱喷淋处理后经120米烟筒排放,排放口安装自动在线监控系统并与环保部门联网。7月28日检查发现的“设备检修,散发异味”等问题,该公司完成整改。厂区外无明显异味。已对该公司厂区无组织废气进行监测,检测结果尚未出具。	基本属实	1.待检测结果出具后,依据检测结果依法处理。 2.单县华英饲料有限公司对饲料原料处理车间进行封闭,减少异味无组织排放,计划一周内完成;在破碎工段增加隔断,进一步减轻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计划一周内完成。	加强管控,污染物达标排放。	未办结	无	
27	D3HZ20240728027	来电	每晚11:00-12:00,鲁西新区丹阳路和振兴路交叉口往东200米路北“烧烤园”内噪音污染,较大的油烟飘入路西的丹阳堡小区。	鲁西新区	噪声、大气	7月29日,鲁西新区管委会组织菏泽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开发区大队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该处共有3家烧烤店,租用原驾校院落经营,东邻中央悦府小区,西邻城堡小区,3家烧烤店安装了油烟净化设备,检查时正常运行,烧烤店营业时间到凌晨,由于距离居民楼较近,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油烟影响到附近居民。	属实	1.菏泽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开发区大队对3家商户进行了约谈,责令停止营业,寻找合适位置搬迁。 2.目前该处3家烧烤店已停业整顿。	消除噪声、油烟扰民。	已办结	无	
28	D3HZ20240728028	来电	郓城县南赵楼镇王庄村“王大大养殖户”向村北高速高铁之间“郓郭河”桥东侧排放粪便,产生刺鼻气味。	郓城县	固废	7月29日,郓城县人民政府组织南赵楼镇人民政府、县畜牧服务中心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南赵楼镇王庄村村民王某将收购的养殖场便存放在村北其承包的耕地内,占地约1亩,产生异味。	属实	7月29日,王某委托山东聚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对粪污完成清运。	消除粪污,消除污染。	已办结	无	
29	D3HZ20240728029	来电	牡丹区长江路下水污水管道接通至长江路与西安路交叉口西北角窑坑内(占地约50亩),污水排放至坑塘内,坑塘和环堤公园河道内相连,环堤公园河道与赵王河相连,导致污水从坑塘内排放至环堤公园河道和赵王河内,河水发黑发臭,污染水源。	牡丹区	水	7月29日,牡丹区人民政府组织区水务局、南城街道办事处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群众反映的长江路与西安路交叉口西北角窑坑内名为莲花湖,现场未发现污水排进莲花湖,湖内水体未见异常,无异味。长江路和西安路均已实现雨污分流,配套建设了完善的污水管网,生活污水通过污水管网输送至市第一污水处理厂。莲花湖建设2个雨水口,未发现污水直排情况。近期雨量较大,周边雨水冲刷地表后,路面雨水进入莲花湖,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水质。	部分属实	打捞水面漂浮物,清理周边垃圾,改善水环境质量。	改善水质	已办结	无	*
30	D3HZ20240728030	来电	定陶区滨河办事处堆刘村村东侧500米污水厂处理池,将污水排放至污水厂处理池北30米河道内、西10米河道内,导致河水发黄发臭,河面有黑色油污,村民使用河水灌溉耕地,导致耕地农作物枯萎。	定陶区	水	7月29日,定陶区人民政府组织区水务局、滨河街道办事处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此信访件共涉及定陶三达污水厂,定陶首创建水有限公司(定陶第二污水处理厂)两处污水处理厂。2个污水处理厂的进出口均安装了在线监测设备,查阅污水厂近3个月以来出水水质报告,化验室近3个月人工检测数据和近2个月的在线监测出水数据,污水厂出水水质均达标。经现场排查,污水未发现异常,无异味,同时对堆刘村以及周边村社现有耕地进行全面排查,均未发现村民因使用河水灌溉导致农作物枯萎情况。	不属实	无	无	已办结	无	
31	D3HZ20240728031	来电	每逢下雨,牡丹区长江路与太原路交叉路口最南头,高架桥下一污水管道向赵王河排放黑色污水。	牡丹区、鲁西新区	水	1.7月29日,鲁西新区管委会组织区规划建设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该处为赵王河长江路桥,鲁西新区一侧(河东岸)无污水入河口,只有2个雨水管道入河口,其中南侧雨水管道入河口在近期强降雨时有雨水夹杂部分污水入河。经溯源排查发现,万达广场北侧一污水检查井堵塞,导致部分污水外溢进入旁边的雨水篦子,经雨水管网进入赵王河。 2.7月29日,牡丹区人民政府组织区水务局、南城街道办事处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现场查看,赵王河水体未见异常,无异味,牡丹区辖区内未发现污水管道向赵王河排放污水现象。	部分属实	鲁西新区规划建设局组织清淤车对堵塞的污水检查井进行了清理疏通,截至7月29日已疏通完毕,污水管道水位已恢复正常,雨水管道已无污水排出。	疏通管道,杜绝污水入河。	已办结	无	*
32	X3HZ20240728001	来信	单县徐寨镇永固庄村西侧韩某经营的养殖场违规排污、恶臭熏天。(多日连续举报)	单县	大气	7月30日,单县人民政府已组织徐寨镇政府、县畜牧中心、菏泽市生态环境局单县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群众反映的养殖场有关问题与信访件X3HZ20240727002反映问题一致。该养殖场位于单县徐寨镇永固庄村西侧,存栏肉牛240头,未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牛舍中间的过道未封闭,地上散落的牛粪经雨水冲刷后,流进养殖场东侧的坑塘内。经检测,坑塘内水体为劣五类水体。该养殖场牛舍中间过道散落的牛粪已清理,已增加除臭剂喷洒频次。	属实	1.7月29日,菏泽市生态环境局单县分局下达《责令改正环境违法行为决定书》,责令该养殖场依法进行环境影响登记。 2.菏泽市生态环境局单县分局执法人员已对养殖场涉嫌超标排污违法行为立案调查,正在依法处理。 3.计划用罐车将坑塘内污水抽运至县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预计8月15日前完成。	完善手续,消除污染,减轻环境影响。	未办结	无	
33	X3HZ20240728002	来信	巨野县永丰街道吴堂村西200米路南(奚华煤场),巨野县交警队东临路南院内(胜利煤场)、巨野县阳光陶瓷厂门口东50米路北院内,巨野华粮面粉厂错对过东院内等四处清洁煤销售点,打着销售清洁煤的旗号,将劣质煤包装成清洁煤进行销售,套取补贴资金。	巨野县	其他	7月29日,巨野县人民政府组织吴堂村西200米路南(奚华煤场),巨野县经济开发区陈楼村,现场检查发现,场内有50余吨袋装清洁煤炭待售。该销售点位于菏泽市经营性煤场布点规划区内。 2.群众反映的胜利煤场位于巨野县老人民路1号,该交警队向东50米路南,现场检查发现,场内有约11吨袋装清洁煤炭待售。该销售点位于2022年12月7日县政府发布的《巨野县人民政府关于划定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域的通告》中划定的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域。 3.群众反映的巨野华粮面粉厂错对过路北院内煤炭销售点,现场检查发现,约有4吨散装煤待售。该销售点位于2022年12月7日县政府发布的《巨野县人民政府关于划定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域的通告》中划定的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域。 4.群众反映的巨野县阳光陶瓷厂门口东50米路北院内煤炭销售点,现场检查发现,约有3吨散装煤待售。该销售点位于2022年12月7日县政府发布的《巨野县人民政府关于划定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域的通告》中划定的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域。 上述四家煤炭销售点不属于巨野县清洁煤炭供应及配送服务项目中标企业,不存在套取补贴资金现象。	部分属实	1.永丰街道办事处、凤凰街道办事处、县发展和改革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要求胜利煤场、巨野县阳光陶瓷厂门口东50米路北院内煤炭销售点,巨野华粮面粉厂错对过路北院内煤炭销售点将场地煤炭清理。7月30日下午,3家煤炭销售点均已按照要求将场地煤炭清理完成。 2.7月29日,菏泽市生态环境局巨野县分局对巨野县交警队东临路南院内胜利煤场、巨野县永丰街道吴堂村西200米路南奚华煤场、巨野县阳光陶瓷厂门口东50米路北院内煤炭销售点待售煤炭进行了抽样,送交菏泽市产品检验检测研究院进行检验,待8月7日收到检验报告后根据检验结果依法处理。	规范市场经营,杜绝劣质煤炭。	阶段办结	无	*
34	X3HZ20240728003	来信	曹县郑庄办事处高堤圈村窑场环保不达标,日常生活过程中治污设施不运行,有检查的情况下才临时启用,消防安全措施存在较大隐患。	曹县	其他	7月29日,曹县人民政府组织菏泽市生态环境局曹县分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郑庄街道办事处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曹县郑庄街道高堤圈村一共有5家窑场,分别为曹县润佳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曹县金信新型建筑材料加工厂、曹县正祥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曹县坑坑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曹县坑坑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现场核查时,5家公司均正常生产,治污设施正常运行,查阅了5家公司的自行监测报告、加药记录、治污设施运行台账和在线监测数据,未发现日均值超标现象。5家公司均未办理消防验收备案手续,存在安全隐患。	部分属实	7月29日,曹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对5家公司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责令5家公司立即停止违法行,于8月9日前办理消防验收备案手续。	办理消防验收备案手续,消除安全隐患。	阶段办结	无	
35	X3HZ20240728004	来信	巨野县独山镇双庙村村干部长期以来利用职权之便,违法占用大面积耕地,建设双庙大平饭店,饭店东侧两亩地,建设饭店,堆放饭店用品,污染周边耕地导致农作物大面积死亡。	巨野县	生态	7月29日,巨野县人民政府组织独山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群众反映的双庙村村干部为双庙村党支部书记马某某,2005年当任村主任,2019年至任党支部书记。大平饭店建于2014年,位于双庙村北双庙路东,饭店建设用地在2007年7月1日至2009年10月31日全国统一组织的第二次土地调查时确定为建设用地(经国土资源部门审查),其中包括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2.41亩和农村宅基地0.06亩。经查,群众反映的大平饭店东侧两亩地为0.2亩地,土地为耕地,属于大平饭店,其上建有一个厕所,一处堆放少量饭店用品,部分地块种有蔬菜,未发现污染周边耕地及农作物大面积死亡现象,但由于降雨积水,导致周边耕地部分玉米发黄,长势不旺。	部分属实	7月30日,经独山镇政府现场核查,大平饭店东侧的厕所已拆除,堆放的饭店用品已清理。	拆除违建,清理饭店用品。	已办结	无	*
36	X3HZ20240728005	来信	郓城县经济开发区七星创业园违法占用了苏庄村耕地,生产有毒产品,周边垃圾堆积如山,将有毒垃圾埋到土地里面,园内多家企业向郓巨河排放污水,导致河流恶臭、发黑,鱼虾死亡,排放废气,污染空气;众益玻璃制品厂随意倾倒生活垃圾和生产废品,排放污水,排放有毒气体;恒基集团在基本农田随意填埋生活垃圾;恒利包装制造、排放有毒气体;山东瑞升玻璃有限公司排放有毒气体。恒基集团向郓城经济开发区投诉,有环保手续,生活垃圾分类交由环卫部门外运后统一处理。	郓城县	固废	7月29日,郓城县人民政府组织菏泽市生态环境局郓城县分局、郓城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群众反映的七星创业园位于郓城县经济开发区丁庙村东,矿庙苏庄西,占地面积47309m ² ,于2011年8月18日经山东省人民政府批复征收,2012年12月办理了国有土地使用证,未发现占用耕地						